

##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已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为122万股，经2012年半年度转增方案实施后为183万股。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3.5万股，经2012年半年度转增方案实施后为5.25万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20,883万股的0.025%。

2、本次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原授予价格为8.29元/股，经2012年半年度转增方案实施后，回购价格调整为5.527元/股，于2012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已回购股票的注销。

根据《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有关条款与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12年11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曾学琳因为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激励计划中“第四章 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中第“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七）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及“第七章 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将原激励对象曾学琳已获授的股份全部进行回购注销。

曾学琳的原授予股份数量为3.5股，授予价格为8.29元/股，由于公司2012年半年度实施了10转增5的利润分配方案，因此回购数量调整为5.25万股，回购价格调整为5.527元/股。该次董事会会议结束后，公司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材料，办理相关手续。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12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完成部分已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事宜，回购价

格为5.527元/股，涉及人数1人，涉及股份数5.25万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25%。因本次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而引起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本结构	注册资本实收情况				
	变更前		本次减少额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0,021,662.00	38.32	52,500.00	79,969,162	38.3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0,021,662.00	38.32	52,500.00	79,969,162	38.3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80,021,662.00	38.32	52,500.00	79,969,162	38.3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808,338.00	61.68		128,808,338.00	61.70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28,808,338.00	61.68		128,808,338.00	61.7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三、股份总计	208,830,000.00	100.00	0.025	208,777,500.00	100.00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